

# 2022 年度蔡甸区救助管理站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25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蔡甸区救助管理站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 第三部分 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蔡甸区救助管理站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以人为本，为民解困。负责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工作，妥善安置无家可归的流浪乞讨人员。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蔡甸区救助管理站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 第二部分 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41.9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0.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10.35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10.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110.36	<b>总计</b>	62	110.36

##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7
栏次					
合计			<b>110.35</b>	<b>68.44</b>	<b>41.91</b>
208			110.35	68.44	41.91
20810			30.22	15.22	15.00
2081005			30.22	15.22	15.00
20820			62.94	36.03	26.91
2082002			62.94	36.03	26.91
20821			17.19	17.19	
2082101			17.19	17.19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10.35	30.22	80.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35	30.22	80.13
20810			社会福利	30.22	30.22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0.22	30.22	
20820			临时救助	62.94		62.94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2.94		62.9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19		17.19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19		17.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44	68.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68.44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68.44	68.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68.44	<b>总计</b>	64	68.44	68.44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8.44	15.22	53.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44	15.22	53.22
20810			社会福利	15.22	15.22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5.22	15.22	
20820			临时救助	36.03		36.0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6.03		36.0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19		17.19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7.19		17.19

##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15	30201	办公费	0.2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0.77	30202	印刷费	0.4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47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5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62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6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5			
人员经费合计		13.82	公用经费合计					1.40

##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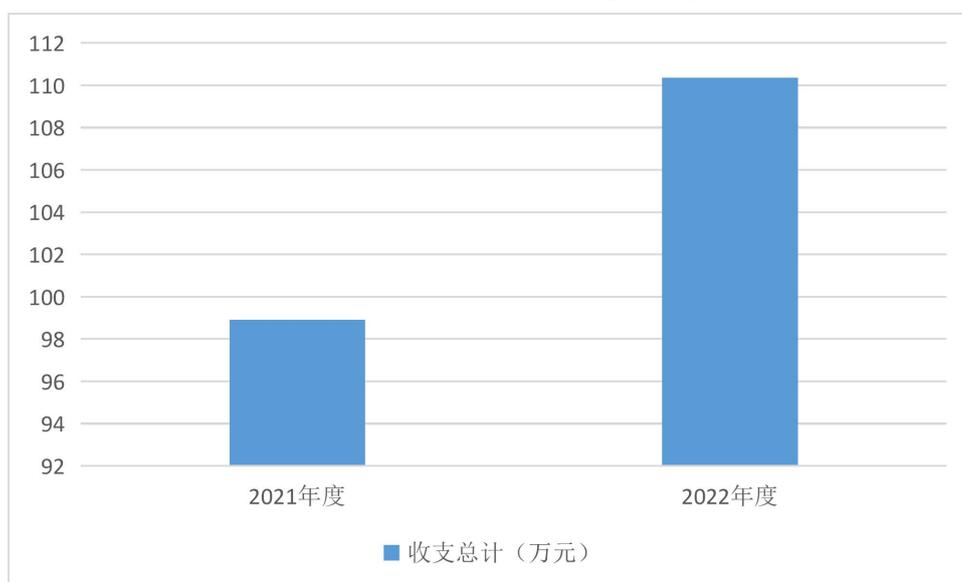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0		3.20		3.20		3.20		3.20		3.20	

## 第三部分 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10.3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44 万元，增长 11.56%，主要原因是增加编制人员，基本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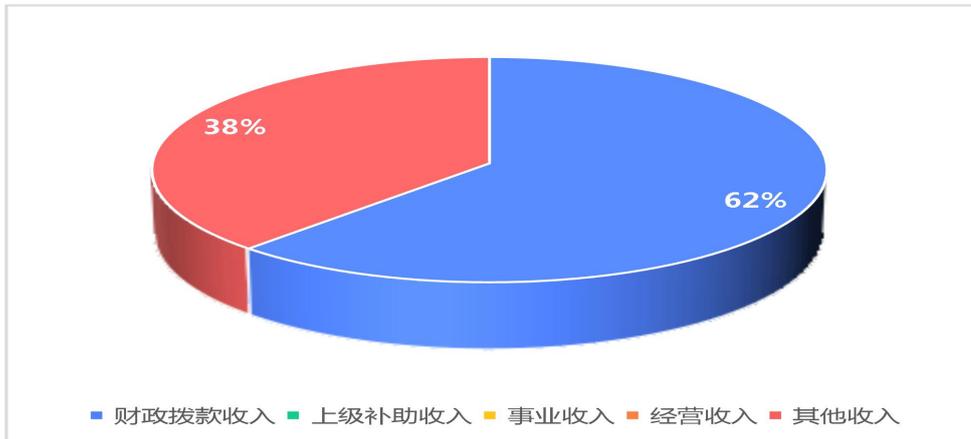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10.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8.44 万元，占本年收入 62%；其他收入 41.91 万元，占本年收入 38%。本部门使用科目主要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福利、临时救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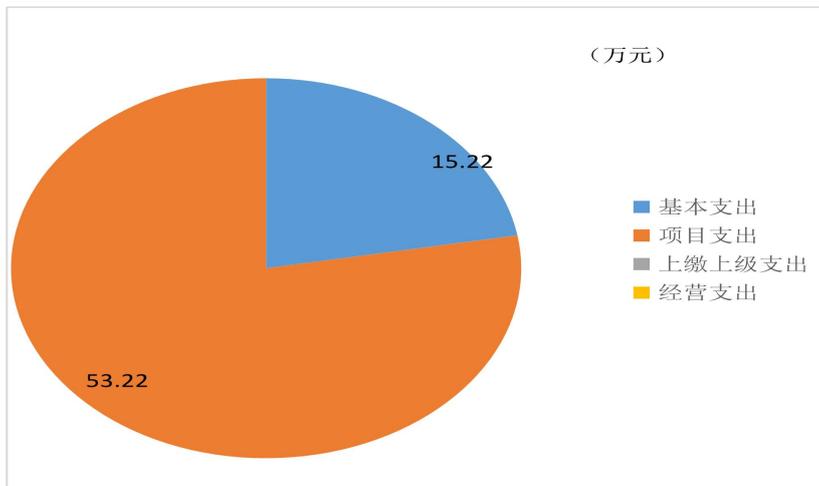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8.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22 万元，占本年支出 22 %；项目支出 53.2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8%。本部门使用科目主要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福利、临时救助)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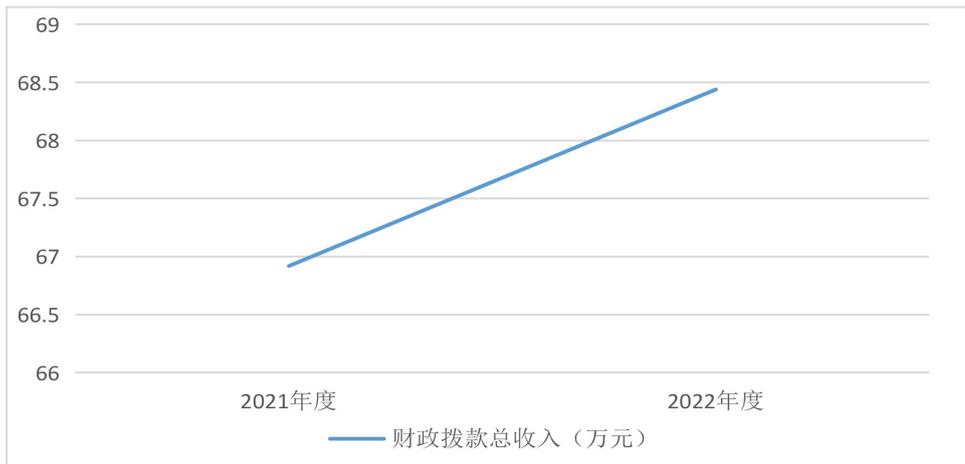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8.4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2 万元，增长 2.27%。主要原因是编制人员增加基本支出增加，流浪乞讨专项支出减少。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44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1.52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编制人员增加基本支出增加，流浪乞讨专项支出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8.4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2 %。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2 万元，增长 2.27 %。主要原因是增加编制人员经费基本支出增加，流浪乞讨专项经费支出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8.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8.44 万元，占 100 %；主要为社会福利-社会福利事业单位支出，临时救助-流浪乞讨救助支出，特困人员供养-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68.44万元，支出决算为68.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基本支出15.22万元，项目支出53.22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2年流浪乞讨工作经费36.03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机构正常运行；流浪乞讨专项经费17.19万元，主要成效保障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基本生活权益，救助人次36人次，对符合救助条件的人全部给予救助，受助人员都得到了妥善安置，救助率达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2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15万元、津贴补贴0.77万元、绩效工资3.4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6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0.6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06万元、住房公积金2.10万元。

公用经费1.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26万元、印刷费0.4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65万元、。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2万元，支出决算为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2.02万元，增长171%。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车辆年限长，油耗，维修费增加。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较上年不变。

2022年度蔡甸区救助管理站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实际发生支出0万元。其中：住宿费0万元、旅费0万元、伙食补助费0万元、培训费0万元、杂费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3.2万元，支出决算为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2.02万元，增长171%。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车辆年限长，油耗，维修费增加。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2万元，主要用于车辆油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费，其中：燃料费1.3万元；维修费1.31万元；过桥过路费0.04万元；保险费0.27万元；车辆劳务

费 0.28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不变。

2022 年度蔡甸区救助管理站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蔡甸区救助管理站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减少）0 万元，较上年不变。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蔡甸区救助管理站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6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5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蔡甸区救助管理站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流浪乞讨救助街面巡查，救助，护送返乡。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2个，资金68.4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整体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良好。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蔡甸区救助管理站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10.3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98.92万元，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其中：

##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2023 年 10 月

## 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促进部门从整体绩效上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本站对 2022 年度财政预算资金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

蔡甸区救助管理站始建于 2012 年，与蔡甸区社会福利院合署办公，2021 年经编办批准更改为独立设置，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020 年 8 月搬迁蔡甸街马家渡村。

## （二）人员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在职人员 9 人，事业 2 人，其他单位借调 1 人，外聘 6 人，设有站长室、办公室、财务室、业务室值班室等。

## （三）主要职责

1、主要担负蔡甸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在全国各地救助站受助的蔡甸区人员的接收、联系返乡的任务。

2、无法查明身份信息的长期滞留人员落户安置工作

## 二、预算收入支出情况

（一）预算收入情况：2022 年预算收入 110.36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收入 110.36 万元。

**（二）预算支出情况：**2022年本单位共支出110.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22万元，项目支出80.13万元。

**1、项目支出：**全年总计80.13万元，占总支出的7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8.44万元，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生活救助、医疗救助、返乡救助、教育矫治等七个方面的救助工作

**（三）结转结余情况：**年末无结余。

###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我站在部门整体支出及专项资金支出中，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及时申报年中预算调整，强化经费监督，做到收支合理。在具体工作中依法合理有效的使用每一项资金，认真执行财政和主管部门的制度，建立严格的资金支付流程，专款专用。

####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蔡甸区救助管理站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要求，坚决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年初既定的工作目标，加强救助管理机构自身建设，提高救助管理工作水平，推动救助管理

服务质量大提升，多项工作取得了突破，全年绩效工作任务圆满完成。现将一年来救助管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任务：

1. 扎实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自愿求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100%。2. 救助对象非正常死亡率为零。3. 救助管理服务质量得到明显提升，流浪乞讨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有效投诉率 $\leq$ 3%，群众咨询投诉回告率 100%。4. 持续做好流浪乞讨人员疫情防控工作。

目标完成情况：

1. 救助站本着“应救尽救，一个不漏”的原则对流浪乞讨人员进行救助，2022 年共救助 38 人次。其中救助机构护送 6 人次，自行离站 25 人次，单位亲属村接领接回 6 人次，站外救助 1 人次；提供食物的有 35 人次，提供住宿的有 35 人次，提供通讯的有 32 人。救助率达到 100%。

2. 救助站和托养机构都实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救助对象非正常死亡率为零。

3. 救助管理服务质量明显提升。（1）长期滞留人员落户安置工作取得实效。安置工作是救助管理工作中最难的一个环节，截止至 2022 年 8 月，区救助站有 9 名长期滞留人员，除 1 名因突发疾病去世外，其余 8 名滞留人员在民政局的大力支持下已全部完成落户手续，分别安置在养老机构和医疗机构，享有医保和特困等待遇，

受助人员人身权利得到保障。目前，站内无长期滞留人员。（2）做好救助寻亲工作。救助站通过DNA比对、人像识别等方式甄别救助人员身份信息，对滞留超过1个月的受助人员，救助站根据救助情况在全国救助寻亲网、“头条寻人”等平台发布寻亲信息。2022年，区救助站通过人脸识别成功为4位救助人员找到家人，与亲人团聚。（3）实施主动救助，街面巡查常态化。救助管理站制定常态化、制度化街面巡查制度，每周3-4次街面巡查，以蔡甸区城区为范围，重点巡查菜场、公园、广场、江滩、地铁站及废弃工地等区域，巡查过程中，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救助，为不愿意入站的流浪乞讨人员送上食品、衣服等救助物资，及时为附近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救助，并根据其需求提供后续帮助和服务，发现“强行讨要”、“职业乞讨”等不文明现象及时劝阻。积极开展“夏季送清凉”和“寒冬送温暖”活动。夏季气温达到35℃，救助车上午和下午都在街面巡查，“夏季送清凉”行动自6.6-9.11日止，期间出动救助车辆139台次，工作人员341人次，救助流浪乞讨人员15名，发放衣物、食品、口罩、防暑药品等物资，购置1260余斤西瓜用于防暑降温。在极寒恶劣天气下，救助车早晚上街巡查，“寒冬送温暖”活动自10.18日至1月6日，期间出动救助车辆72台次，出动工作人员158人次，救助流浪乞讨人员6人次，发放御寒衣物6套，以及口罩、食物等物资，目前站内还储备大量的御寒物

资,保证流浪乞讨人员安全过冬。2022年街面巡查出动救助车278台次,工作人员995人次。

4.按照民政部最新版救助管理机构防疫工作指南要求,救助站重新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持续做好流浪乞讨人员疫情防控工作。为贯彻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工作要求,坚决防止疫情反弹,对疫情防控工作再安排再部署,做到“三强化”。一是强化疫情防控意识。密切关注疫情形势变化,及时将疫情防控要求传达到每一位工作人员;加强值班工作,确保24小时值班电话、值班人员在岗在状态,持续推进各项救助工作顺利开展。二是强化“守小门”力度和做好防疫物资储备。严格做好来站人员进出站管理工作,做好来访人员登记手续,明确专人负责测温、抗原检测和消毒等工作,根据疫情情况及时调整入站核酸或抗原结果查验;储备充足的口罩、防护服、消毒液、一次性手套等防疫物资;三是强化出行提示和健康宣传。强化站内工作人员出行管理,外出必须报备,经站主要领导同意并务必做好个人防护;加强做好健康宣传工作,要求工作人员科学佩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不聚集,保持安全社交距离。积极推动救助站工作人员及托养人员新冠疫苗接种工作,目前救助站9名工作人员除1人无法接种疫苗外,其余8人均已接种3针疫苗;原救助站托养的9名长期滞留人员在结束托养前均已接种第一针新冠疫苗。救助管理服务质

量得到明显提升，流浪乞讨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有效投诉率为零，群众咨询投诉回告率 100%。

## 二、狠抓安全管理工作，把好安全生产关。

区救助管理站以“不留盲区、不留死角”的工作态度，制定了详细的安全隐患排查方案，对站内及托养机构的电路、消防设施、天然气管道、食品药品安全等开展全面隐患排查工作，明确平时定期每月 2 次检查、不定期抽查、节日必查“三必查”，明确各项排查工作的具体责任人，列出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发现隐患及时处理。全力维护站内和托养机构内的流浪乞讨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构建规范、精准、高效的安全管理体系，切实抓好安全工作，严防各类风险隐患。目前，救助站内及托养机构安全事故零发生。

## 三、精心组织“开放日”宣传活动。

今年 6 月 19 日是第十个全国救助管理机构“开放日”。6 月 19 日，蔡甸区救助管理站全体职工来到亲水平台开展以“救助，让弱有所扶更温馨”为主题的开放日宣传活动。活动现场通过设立横幅、宣传展板、发放宣传单等方式，向来往市民展示近十年来我区救助站在主动救助、返乡救助、寻亲服务、落户安置等方面的工作成果。通过介绍救助管理政策、救助程序、救助服务内容，向广大市民普及救助知识，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扩大救助信息传播渠道，帮助更多的流浪乞讨人员回归家庭，融入社会。开展此次开放日宣传活动，希望能帮助群众及时了解救助政策和救助法规的相

关知识，提高群众对救助政策的知晓度，形成全社会关心救助管理工作、关爱流浪乞讨人员的良好氛围。

##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年初预算 流浪乞讨专项经费 17.19 万元。项目绩效情况如下：

流浪乞讨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流浪乞讨救助管理工作，惠及救助对象 38 人次；救助队伍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显著提高，救助对象得到更精细、更周到的服务。

1)、2022 年共救助 38 人次。其中救助机构护送 6 人次，自行离站 25 人次，单位亲属村接领接回 6 人次，站外救助 1 人次；提供食物的有 34 人次，提供住宿的有 34 人次，提供通讯的有 32 人。救助率达到 100%；提供食物的有 35 人，提供住宿的有 35 人，提供通讯的有 34 人，提供乘车凭证 13 人。

2)、“6.19 救助开放日”活动收效良好。6 月 19 日，为贯彻落实中央及省民政厅的决策部署，根据《民政部关于开展全国救助管理机构“开放日”活动的通知》，我站开展以“大爱寻亲，温暖回家”为主题的救助管理和托养机构“开放日”活动。本次活动，通过悬挂条幅、发放宣传单、宣传图册和电视等宣传及现场活动，积极宣传加强和改进救助管理工作的主要内容和改革措施，提高救助政策公众知晓度。开放日活动当天，发放宣传资料 500 余份。

## 四、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 （一）资金管理及绩效存在的主要问题

1、绩效管理工作理念不足、宣导力度不够，各科室使用资金时对绩效目标概念认识不足。

2、缺乏资金管理监督和绩效评价专业技术人才，资金管理监督及绩效评价体系有待完善。

###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1、完善项目业务资料管理。树立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建立目标明确、量化合理的绩效方案，逐步做到专项资金预算执行和绩效监管一体化。

2、规范资金管理。应严格按照预算计划安排使用项目资金，不属于项目资金使用范围的事项，一律不在其中列支。

附件：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蔡甸区救助管理站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填报日期：2022.3.20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	-------------

基本支出总额	30.22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80.13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10.36 万元	110.36 万元	100%	
年度目标：一、全面提高救助工作人员服务水平和能力，为救助对象提供更专业的救助引导、心理疏导，让救助对象能把救助站当家一样敢说想说自己的困境；二、力争创新，加大救助工作宣传力度，通过设立路面指示牌、广播电台等多种形式让群众了解救助站工作职能，让更多人参与到街面困难群体的帮扶中，使救助对象得到更快更准的救助服务；三、持续并加强对托养机构的监管，进一步深入和精神障碍类救助对象的交流沟通，加大身份户籍信息查询力度，最快速度让滞留的受助对象回归家庭，尽早跟家人团聚；四、落实“寒冬送暖”“夏日送清凉”及日常街面巡查的救助活动，确保流浪乞讨救助对象的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浪乞讨救助人次	100 人次	38 人次
		质量指标	街面流浪乞讨人员死亡率	0	0
			救助服务质量大提升召开联席会议	1 次	1 次
			患有疾病的流浪乞讨救助人员收治率	100%	100%
			开展托养机构安全隐患排查	24 次	24 次
		冬日送暖、夏季送清凉”覆盖率	80%	80%	
	时效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使用时间	全年	全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有饭吃、有衣穿、有医治等基本生活权益；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流浪乞讨救助对象基本生活权益	100%保障	100%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流浪乞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6.03万元,执行数为36.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年救助两38人次,医疗机构托养机构定期检查,救助对象满意度率100%;各类台账资料整理上报及时率、准确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指标设置不够全面,预算编制不够科学,项目精细化管理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预算编制水平;规范资金使用管理,加强项目精细化管理;加强项目绩效监控,提高项目实施成效。。

2. 流浪乞讨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19万元,执行数为17.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充分发挥临时救助托底线、救急难功能。2022年救助流浪乞讨热绝缘38人次。救助对象满意度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服务对象满意度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管理制度,加强预算资金的控制力度,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规范和预算制度执行,保证预算项目的顺利执行

####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通过整体绩效评价,以及单项项目自评,根据评价结果,我单位要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本着“勤俭节约、保证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不漏项。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加大对项目资金拨付后的监管,尽可能平衡救助审核程序的简化和救助对象真实性的严控。

##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提供救助管理保障，共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38 人次。其中救助机构护送 6 人次，自行离站 25 人次，单位亲属村接领接回 6 人次，站外救助 1 人次；提供食物的有 35 人次，提供住宿的有 35 人次，提供通讯的有 32 人。救助率达到 100%。主动救助、街面巡查出动救助车 384 台次，工作人员 1010 人次。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达到 100%；救助对象非正常死亡率为零；流浪乞讨救助对象零投诉疫情期间托养机构和医疗机构、救助站内无一例确诊病例和疑似病例。

###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救助站应当根据受助人员的需要提供下列救助： (一)提供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食物； (二)提供符合基本条件的住处； (三)对在站内突发急病的，及时送医院救治； (四)帮助与其亲属或者所在单位联系； (五)对没有交通费返回其住所地或者所在单位的，提供乘车凭证。	完成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2 年度蔡甸区救助管理站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

#### 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促进部门从整体绩效上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本站对 2022 年度财政预算资金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

蔡甸区救助管理站始建于 2012 年，与蔡甸区社会福利院合署办公，2021 年经编办批准更改为独立设置，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020 年 8 月搬迁蔡甸街马家渡村。

##### （二）人员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在职人员 9 人，事业 2 人，其他单位借调 1 人，外聘 6 人，设有站长室、办公室、财务室、业务室值班室等。

### （三）主要职责

1、主要担负蔡甸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和在全国各地救助站受助的蔡甸区人员的接收、联系返乡的任务。

2、无法查明身份信息的长期滞留人员落户安置工作

## 二、预算收入支出情况

（一）预算收入情况：2022 年预算收入 110.36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收入 110.36 万元。

（二）预算支出情况：2022 年本单位共支出 110.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22 万元，项目支出 80.13 万元。

1、项目支出：全年总计 80.13 万元，占总支出的 7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8.44 万元，主要用于流浪乞讨人员生活救助、医疗救助、返乡救助、教育矫治等七个方面的救助工作

(三) 结转结余情况：年末无结余。

###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我站在部门整体支出及专项资金支出中，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安排，及时申报年中预算调整，强化经费监督，做到收支合理。在具体工作中依法合理有效的使用每一项资金，认真执行财政和主管部门的制度，建立严格的资金支付流程，专款专用。

#### (一) 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蔡甸区救助管理站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要求，坚决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年初既定的工作目标，加强救助管理机构自身建设，提高救助管理工作水平，推动救助管理服务大提升，多项工作取得了突破，全年绩效工作任务圆满完成。现将一年来救助管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任务：

1. 扎实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自愿求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100%。2. 救助对象非正常死亡率为零。3. 救助管理服务质量得到明显提升，流浪乞讨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有效投诉率 $\leq$ 3%，群众咨询投诉回告率 100%。4. 持续做好流浪乞讨人员疫情防控工作。

目标完成情况：

1. 救助站本着“应救尽救，一个不漏”的原则对流浪乞讨人员进行救助，2022年共救助38人次。其中救助机构护送6人次，自行离站25人次，单位亲属村接领接回6人次，站外救助1人次；提供食物的有35人次，提供住宿的有35人次，提供通讯的有32人。救助率达到100%。

2. 救助站和托养机构都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救助对象非正常死亡率为零。

3. 救助管理服务质量明显提升。（1）长期滞留人员落户安置工作取得实效。安置工作是救助管理工作中最难的一个环节，截止至2022年8月，区救助站有9名长期滞留人员，除1名因突发疾病去世外，其余8名滞留人员在民政局的大力支持下已全部完成落户手续，分别安置在养老机构和医疗机构，享有医保和特困等待遇，受助人员人身权利得到保障。目前，站内无长期滞留人员。（2）做好救助寻亲工作。救助站通过DNA比对、人像识别等方式甄别救助人员身份信息，对滞留超过1个月的受助人员，救助站根据救助情况在全国救助寻亲网、“头条寻人”等平台发布寻亲信息。2022年，区救助站通过人脸识别成功为4位救助人员找到家人，与亲人团聚。（3）实施主动救助，街面巡查常态化。救助管理站制定常态化、制度化街面巡查制度，每周3-4次街面巡查，以蔡甸区城区为范围，重点巡查菜场、公园、广场、江滩、地铁站及废弃工地等

区域，巡查过程中，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救助，为不愿意入站的流浪乞讨人员送上食品、衣服等救助物资，及时为附近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救助，并根据其需求提供后续帮助和服务，发现“强行讨要”、“职业乞讨”等不文明现象及时劝阻。积极开展“夏季送清凉”和“寒冬送温暖”活动。夏季气温达到35℃，救助车上午和下午都在街面巡查，“夏季送清凉”行动自6.6-9.11日止，期间出动救助车辆139台次，工作人员341人次，救助流浪乞讨人员15名，发放衣物、食品、口罩、防暑药品等物资，购置1260余斤西瓜用于防暑降温。在极寒恶劣天气下，救助车早晚上街巡查，“寒冬送温暖”活动自10.18日至1月6日，期间出动救助车辆72台次，出动工作人员158人次，救助流浪乞讨人员6人次，发放御寒衣物6套，以及口罩、食物等物资，目前站内还储备大量的御寒物资，保证流浪乞讨人员安全过冬。2022年街面巡查出动救助车278台次，工作人员995人次。

4. 按照民政部最新版救助管理机构防疫工作指南要求，救助站重新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持续做好流浪乞讨人员疫情防控工作。为贯彻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工作要求，坚决防止疫情反弹，对疫情防控工作再安排再部署，做到“三强化”。一是强化疫情防控意识。密切关注疫情形势变化，及时将疫情防控要求传达到每一位工作人员；加强值班工作，确保24小时值班电话、值班人员在岗在状态，持续推进各项救助工作

顺利开展。二是强化“守小门”力度和做好防疫物资储备。严格做好来站人员进出站管理工作，做好来访人员登记手续，明确专人落实测温、抗原检测和消毒等工作，根据疫情情况及时调整入站核酸或抗原结果查验；储备充足的口罩、防护服、消毒液、一次性手套等防疫物资；三是强化出行提示和健康宣传。强化站内工作人员出行管理，外出必须报备，经站主要领导同意并务必做好个人防护；加强做好健康宣传工作，要求工作人员科学佩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不聚集，保持安全社交距离。积极推动救助站工作人员及托养人员新冠疫苗接种工作，目前救助站9名工作人员除1人无法接种疫苗外，其余8人均已接种3针疫苗；原救助站托养的9名长期滞留人员在结束托养前均已接种第一针新冠疫苗。救助管理服务质量得到明显提升，流浪乞讨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有效投诉率为零，群众咨询投诉回告率100%。

## 二、狠抓安全管理工作，把好安全生产关。

区救助管理站以“不留盲区、不留死角”的工作态度，制定了详细的安全隐患排查方案，对站内及托养机构的电路、消防设施、天然气管道、食品药品安全等开展全面隐患排查工作，明确平时定期每月2次检查、不定期抽查、节日必查“三必查”，明确各项排查工作的具体责任人，列出安全隐患排查清单，发现隐患及时处理。全力维护站内和托养机构内的流浪乞讨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构建规范、精准、高效的安全管理体系，切实抓好安全工作，严防各类风险隐患。目前，救助站内及托养机构安全事故零发生。

### 三、精心组织“开放日”宣传活动。

今年6月19日是第十个全国救助管理机构“开放日”。6月19日，蔡甸区救助管理站全体职工来到亲水平台开展以“救助，让弱有所扶更温馨”为主题的开放日宣传活动。活动现场通过设立横幅、宣传展板、发放宣传单等方式，向来往市民展示近十年来我区救助站在主动救助、返乡救助、寻亲服务、落户安置等方面的工作成果。通过介绍救助管理政策、救助程序、救助服务内容，向广大市民普及救助知识，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扩大救助信息传播渠道，帮助更多的流浪乞讨人员回归家庭，融入社会。开展此次开放日宣传活动，希望能帮助群众及时了解救助政策和救助法规的相关知识，提高群众对救助政策的知晓度，形成全社会关心救助管理工作、关爱流浪乞讨人员的良好氛围。

##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年初预算 流浪乞讨专项经费 17.19 万元。项目绩效情况如下：

流浪乞讨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流浪乞讨救助管理工作，惠及救助对象 38 人次；救助队伍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显著提高，救助对象得到更精细、更周到的服务。

1)、2022 年共救助 38 人次。其中救助机构护送 6 人次，自行离站 25 人次，单位亲属村接领接回 6 人次，站外救助 1 人次；提供食物的有 34 人次，提供住宿的有 34 人次，提供通讯的有 32 人。救助率达到 100%；提供食物的有 35 人，提供住宿的有 35 人，提供通讯的有 34 人，提供乘车凭证 13 人。

2)、“6.19 救助开放日”活动收效良好。6 月 19 日，为贯彻落实中央及省民政厅的决策部署，根据《民政厅关于开展全国救助管理机构“开放日”活动的通知》，我站开展以“大爱寻亲，温暖回家”为主题的救助管理和托养机构“开放日”活动。本次活动，通过悬挂条幅、发放宣传单、宣传图册和电视等宣传及现场活动，积极宣传加强和改进救助管理工作的主要内容和改革措施，提高救助政策公众知晓度。开放日活动当天，发放宣传资料 500 余份。

#### 四、绩效管理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 (一) 资金管理及绩效存在的主要问题

1、绩效管理工作理念不足、宣导力度不够，各科室使用资金时对绩效目标概念认识不足。

2、缺乏资金管理监督和绩效评价专业技术人才，资金管理监督及绩效评价体系有待完善。

##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1、完善项目业务资料管理。树立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建立目标明确、量化合理的绩效方案，逐步做到专项资金预算执行和绩效监管一体化。

2、规范资金管理。应严格按照预算计划安排使用项目资金，不属于项目资金使用范围的事项，一律不在其中列支。

附件：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2 年度蔡甸区救助管理站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填报日期：2022. 3. 20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救助管理站				
基本支出总额	30.22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80.13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10.36 万元	110.36 万元	100%	
年度目标：一、全面提高救助工作人员服务水平和能力，为救助对象提供更专业的救助引导、心理疏导，让救助对象能把救助站当家一样敢说想说自己的困境；二、力争创新，加大救助工作宣传力度，通过设立路面指示牌、广播电台等多种形式让群众了解救助站工作职能，让更多人参与到街面困难群体的帮扶中，使救助对象得到更快更准的救助服务；三、持续并加强对托养机构的监管，进一步深入和精神障碍类救助对象的交流沟通，加大身份户籍信息查询力度，最快速度让滞留的受助对象回归家庭，尽早跟家人团聚；四、落实“寒冬送暖”“夏日送清凉”及日常街面巡查的救助活动，确保流浪乞讨救助对象的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 绩效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流浪乞讨救助人次	100 人次	38 人次
		质量指标	街面流浪乞讨人员死亡率	0	0
			救助服务质量大提升召开联席会议	1 次	1 次
			患有疾病的流浪乞讨救助人员收治率	100%	100%
			开展托养机构安全隐患排查	24 次	24 次
			冬日送暖、夏季送清凉”覆盖率	80%	80%
	时效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使用时间	全年	全年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有饭吃、有衣穿、有医治等基本生活权益；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流浪乞讨救助对象基本生活权益	100%保障	100%保障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 二、2022 年度蔡甸区救助管理站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流浪乞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03 万元，执行数为 36.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年救助两 38 人次，医疗机构托养机构定期检查，救助对象满意度率 100%；各类台账资料整理上报及时率、准确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指标设置不够全面，预算编制不够科学，项目精细化管理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预算编制水平；规范资金使用管理，加强项目精细化管理；加强项目绩效监控，提高项目实施成效。

2. 流浪乞讨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19 万元，执行数为 17.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充分发挥临时救助托底线、救急难功能。2022 年救助流浪乞讨热绝缘 38 人次。救助对象满意度率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服务对象满意度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管理制度，加强预算资金的控制力度，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规范和预算制度执行，保证预算项目的顺利执行。